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69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7 名，实际出席监事 7 名，其中公司监事刘强、张命林、崔宗林现场出席会议，监事程翔东、王跃、张永龙、鲍雪良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A 股）。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 2021 年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H 股）。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审议、信息披露的有关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出现违反信息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张永龙先生系关联监事，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